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产品期限在一年之内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机构（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投资。单笔投资金额不超过 1 亿元，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投资金额不超过 25 亿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在中信银行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办理了结构性存款（以下简称“本产品”），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产品的主要内容

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 30071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号码：C196Q0160

期限：108 天

起止日期：2019 年 11 月 01 日-2020 年 02 月 17 日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币种：人民币

金额：3,000 万元

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缴款日：2019 年 10 月 31 日

预期收益率：3.65%-4.05%（年化）

联系标的：伦敦时间上午 11 点的美元 3 个月 LIBOR

资金到账日：如产品正常到期，本金及收益于产品到期日后 0 个工作日内根据实际情况一次性支付，如中国、美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

1、收益风险：本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产品，中信银行保障存款本金，但不保证具体收益率，由此带来的收益不确定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公司应充分认识购买本产品的风险，谨慎购买。

2、利率风险：如果人民币市场利率上升，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人民币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公司将承担该产品资产配置的机会成本。

3、流动性风险：本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产品，公司无提前终止本产品的权利，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内，公司不得提前支取，可能导致公司在需要资金时无法随时变现。

4、政策风险：本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等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投资、偿还等环节的正常进行，从而可能对本产品造成重大影响。

5、信息传递风险：公司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及时查询相关信息。中信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发布产品的信息公告，公司应根据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及时与产品经理联系，或到中信银行网站（<http://www.citicbank.com/>）、营业网点查询，以获知有关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公司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公司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另外，公司预留在中信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中信银行。如公司未及时告知中信银行联系方式变更的，或因公司其他原因导致中信银行在其需联系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公司，可能会由此影响公司的购买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

6、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产品收

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正常进行，进而影响产品的资金安全。“不可抗力”是指交易各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产品说明书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水灾、其他天灾、战争、骚乱、罢工或其他类似事件、新法规颁布或对原法规的修改等政策因素。

7. 最不利的投资情形：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产品，联系标的的市场波动可能导致产品收益下降。在最不利的情况下，投资者本金到期全额返还且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3.65%。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资金安全、满足经营需要的前提下，办理保本型理财产品可提高公司资金运用效益，增加收益。

六、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投资金额为 227,7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次公告 3,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根据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投资金额为 34,5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次公告 3,000 万元人民币）。尚未到期金额 37,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次公告 3,0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年（2018 年）经审计总资产的 16.01%。

七、报备文件

1、公司在中信银行办理结构性存款的凭证及产品说明。
特此公告。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一日